

证券代码：300197

证券简称：铁汉生态

公告编号：2013-001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3年1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3年1月10日前以电子邮件、书面形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刘水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了《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拟向激励对象授予891.7万份股票期权，占授予时公司股本总额的4.24%，其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802.7万份，占股票期权数量总额的90.02%；预留股票期权89万份，占股票期权数量总额的9.98%。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已对《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法律顾问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情况：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待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实施股票激励计划的以下事宜：

- 1、授权董事会确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权日；
-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行权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4、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和行权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5、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行权；

6、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行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行权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7、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锁定事宜；

8、授权董事会决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取消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办理已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补偿和继承事宜，终止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9、授权董事会对公司股票期权计划进行管理；

10、授权董事会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表决情况：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待《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材料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无

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情况：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待《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材料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情况：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待《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材料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材料的无异议函后，另行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一项至第四项议案。有关召开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的事宜，公司董事会将按有关程序另行通知。

表决情况：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的议案》。

《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情况：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结果：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随着公司业务快速发展，根据业务需要，公司拟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保证方式为公司法定代表人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并以天祥大厦4D，青海大厦21A两套房产抵押。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授信额度内办理相关业务，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时间另行通知。

表决情况：表决票 7 票，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申请续签 1.5 亿元综合融资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同意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续签 1.5 亿元综合融资额度，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授信额度内办理相关业务，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

表决情况：表决票 7 票，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开树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独立董事事前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聘任陈开树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陈开树先生简历见附件）

表决情况：表决票 7 票，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结合公司业绩和当前同行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公司对第二届董事会的董事、

第二届监事会的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调整，具体调整方案为：

1、非独立董事：董事长兼总裁刘水年薪为60万元（含税，下同）。董事、副总裁张衡、陈阳春年薪50万元。董事刘建云年薪6万元。

2、独立董事：津贴10万元/年。

3、监事：监事会召集人尹岚年薪30万元，监事黄美芳年薪10万元，监事吴忠明年薪12万元。

4、副总裁欧阳雄、魏国锋、郑媛茹、陈伟元、李诗刚、陈开树年薪50万元，财务总监周扬波年薪50万元，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杨锋源年薪50万元，副总裁黄东光年薪40万元。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时间另行通知。

表决情况：表决票 7 票，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 年 1 月 20 日

附件：

陈开树先生简历：

陈开树，男，196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程师。1982年毕业于北京林业学院园林系专业；曾任深圳市东湖公园副主任、深圳市园林集团大亚湾开发公司总经理、深圳市东湖园林工程公司总经理；2002年8月至2009年2月任深圳市梧桐山风景区管理处副主任；2009年2月至2012年12月任深圳市华昱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华昱清平高速公路项目管理处总经理。2012年12月加入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公告日，陈开树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